

歐巴馬總統呼籲國會延長學生貸款利率優惠

駐洛杉磯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文化組

美國國會在 2007 通過一項法案，規定聯邦政府提供中低收入家庭大學部學生的史塔福貸款 (Stafford Loans) 利率短期調降，在 4 年中，年利率由原來的 6.8% 逐年遞減到 3.4%，不過這項效期 4 年的法案即將在 2012 年 6 月底到期，如果國會不通過延長期限，7 月 1 日起，申請史塔福貸款就必須支付年利率 6.8% 的利息。

為此，歐巴馬總統日前不僅在他例行每週電視演講中，大聲疾呼教育不應成為奢侈品，要大家重視「大學可負擔性」(college affordability) 的重要性，呼籲國會採取行動繼續延長優惠利率 1 年，以避免遽升的利率阻礙學生申請貸款；接下來，他還將親赴 3 個將在今年 11 月總統大選中，成為一級戰區的北卡來那、科羅拉多及愛荷華州的大學，並接受全國性電視節目訪談，大談教育機會與經濟公平性 (economic fairness) 等議題。

不過事實上，這項法案只影響從今年 7 月才開始借的政府補貼利息大學部學生史塔福貸款，其他各類聯邦助學貸款，如大學生家長貸款 (PLUS Loans) 或未受補貼的史塔福貸款 (unsubsidized Stafford loans) 及研究所學生史塔福貸款等等，以及直接向銀行借貸的就學貸款，則一點都不受影響；另外也不溯及既往，不會影響已借款的貸款人。

依據白宮的估計，全美約半數的大學部學生申貸了政府補貼利息的史塔福貸款，平均借貸金額為 9,000 美金，最多上限可借到 2 萬 3,000 美金，有 700 萬戶家庭會因法案的失效而要多付利息。這些中低收入家庭在學生就學期間，完全由政府補貼這段期間的利息，要等到學生踏出校園後 6 個月，才開始償還本金及付利息，還款期限一般為 10 年。

既然是由政府補貼利息，那就是由納稅人的稅金買的單。依據國會預算辦公室 (Congressional Budget Office) 的估算，如果 3.4% 的低利率多延長 1 年，在這些貸款 10 年期限到期前，美國人民將多補貼 60 億美金的利息。

對仍在就學的年青人來說，學費高居不下、就業前景不佳，如果再加上畢業後沒多久，就得支付超過市場購屋貸款利率(目前約為 4%)還高的利息，可謂是三重打擊。而且，就算就學貸款沒有實物抵押，但是依即使是宣告破產，也不能豁免的條件來看，就算有心賴帳，政府也還可以扣押一部份的薪水及拿退稅金額來扣抵，以目前的行情來說，6.8%的利率實在是高了一些。

譯稿人: 藍先茜綜合摘譯

資料來源: 2012 年 4 月 21 日，洛杉磯時報、舊金山紀事報

連結網址:

<http://articles.latimes.com/2012/apr/21/news/la-pn-obama-weekly-address-education-20120420>、<http://www.sfgate.com/cgi-bin/article.cgi?f=/c/a/2012/04/21/BUL8106Q7H.DTL>

